

最新飘的读后感(大全6篇)

写读后感绝不是对原文的抄录或简单地复述，不能脱离原文任意发挥，应以写“体会”为主。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？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，希望大家能够喜欢！

飘的读后感篇一

“悼红轩十年辛酸泪，红楼梦谁知其中味。”曹雪芹在《红楼梦》中诉说着那些表面看来都是平常的生活琐事，但常常又能够以小见大，见微知著，反映生活的本质，具有深刻社会意义，众人遭遇皆苦，林妹妹尤为惹人同情。

林黛玉是贾母的外孙女，原是太虚幻境中的那棵绛珠仙草。因受神瑛侍者滴水之恩，便陪其一起去往人间，许还他一世的眼泪，转作人世。林黛玉天生丽质，气质优雅绝俗，才华横溢，故有才女之称，但即便是这样一位才人，最终也落得人财两空。

从性格上来说，林黛玉喜静不喜动，性格抑郁，看待事物多为消极方面，这也因此奠定了他的悲惨的一生。宝钗与黛玉可以说为对立面，宝钗待人随和，这也间接导致姐妹们喜欢宝钗多于黛玉，更使黛玉更加忧伤。家中的遭遇让黛玉敢爱而不敢言，做事处处小心，“顾花自怜”是他对自己悲剧性命运一片无可奈何的伤感。在她看来，一切成空：美与才，诗与爱。

作为书中主角之一，林黛玉外形更让人羡慕，王熙凤道：“天下竟有这样标志的人物，我今日才算见！”更加突出了黛玉的美丽，书中有从宝玉的角度展现了神仙似的黛玉，在我看来，林黛玉的美是一种高贵绝俗，病态的美，她既有颜又有才，自尊心更是要强，与人交谈更是尖酸刻薄，这也

是她软弱背后的盔甲。

读完红楼梦，我认为林黛玉是一个楚楚动人，惹人怜爱，才华横溢，多愁善感的女性，她因当时社会的封建制度和腐朽的观念，害怕自身受到伤害，因此把自己封闭起来，不敢公开袒露自己的感情，终究造成悲剧。“女人是水做的”这句话放在林黛玉身上毫不为过。还泪还泪，注定了她这一生悲惨的命运，她的泪有伤心的，有悔恨的，有无奈的，亦有喜悦的，她本人也是矛盾的，当她的幸福被贾母等人扼杀时，她没有选择退缩，反而勇敢，决绝地，以死来抵抗社会的黑暗，用自己的决心来对抗腐朽的社会。

黛玉用她一世眼泪还了宝玉一生情。在他的一生中，她用尖酸刻薄的话，揭露丑恶的现实，以高傲的性格与社会对抗，用诗句来表达自身的感受，高傲自己的结束了她这凄惨的一生。

飘的读后感篇二

“正所谓，满纸荒唐言，一把辛酸泪。都云作者痴，谁解其中味。一场红楼梦中事，写尽人间悲欢。有道是，说到心酸处，荒唐愈可悲。由来同一梦，休笑世人痴。天下大有痴人在，还有那痴人说梦者。”这是曹雪芹先生笔下的文学巨著——《红楼梦》。

《红楼梦》是一个悲剧，它主要描写了贾、王、史、薛四大家族从繁荣和败落的整个过程。

读完《红楼梦》我感到无比心酸，看不明白悲惨的结局。在书的前半部分，描写的繁华的景象：“贾不假，白玉为堂金作马。阿房宫，三百里，住不下金陵一个史。东海缺少白玉床，龙王请来金陵王。丰年好大“雪”，珍珠如土金如铁。”这是何等之繁华啊！这样的四大家族是多么地强悍和富有啊！但最终仍然逃不过命运的捉弄，走向了衰败，这始终让

我百思不得其解。

《红楼梦》中有许多栩栩如生的人物。其中我最喜欢就是林黛玉。虽然很多人都不喜欢她那爱哭、多愁善感的性格。但我却为她可怜的身世流泪，叹息。林黛玉自小父母双亡，又寄人篱下，她是那么地孤独。在所有的姐妹中，她其实是最想笑的一个，但又笑不出来。因为当她看到别人躺在父母怀里撒娇时，想到自己只有伤心的份，怎能不流泪呢？最后。那边不懂人情世故的贾宝玉在举行婚礼，人们齐聚一堂，热闹非凡，而这边寂寞的林黛玉却在寂静地等待死亡，而身边也只有紫鹃一人为她哭泣。就这样，一段门不当户不对的情缘也就此结束了。

《红楼梦》中的人物命运都是悲惨的，从王熙凤的“一从、二令、三休”到薛宝钗的“可叹停机德，金钗雪里埋”，再到林黛玉的“堪怜咏絮才，玉带从中挂”，无一不体现。

《红楼梦》一书让我感慨万千，但又有多少人能读懂曹雪芹先生的梦中泪呢？

飘的读后感篇三

今天，我从课本上学了《草船借箭》这篇课文，学完后，我感受到了许多道理。

这篇课文讲了三国时期心胸狭窄的周瑜，看到足智多谋的诸葛亮处处比自己强，便怀恨在心，想害死诸葛亮。于是，他以军中缺箭为名，让诸葛亮十天造出十万支箭。足智多谋的诸葛亮却胸有成竹地答应了，还说只要用三天，他趁着漫天大雾，用草船从曹营“借”了十万支箭，使周瑜的诡计落了空。

值得我们思索的还是周瑜那嫉妒的心理。有些人为什么会有妒忌之心呢？那就是害怕别人超过自己。当别人有了成绩，受

到人们的尊敬和爱戴的时候，这种人不是去探究别人取得成绩的原因，不是虚心学习，顽强拼搏，取人之长补己之短，而是冷眼讥讽，甚至恶语中伤，这是多么愚昧无知的表现啊！我不由得想到了自己，嫉妒的心理不是也有吗？比如自己考试成绩不好，诸葛亮怎么会那么聪明呢？因为他撒谎善于动脑筋，遇事镇定，所以才会成为人们心目中的活神仙。

令大家对他敬佩。而我呢，为什么看上去没有诸葛亮聪明？原因是我没有他那么善于动脑，遇事慌张，碰到一点困难就哭，烦躁不安，也不肯去静心想一想，所以我经常遭遇失败。现在，我一定要把这部端正的态度改正过来，做一个优秀的自己、真正的自己，不要以遇到困难就忐忑不安，要把心静下来，才有可能成功地做完一件事情。

不是静下心来分析原因，而是希望别人在下次考试也出一些差错，好和自己拉平，结果，自己成绩没上去，还打击了别人学习的积极性。这样嫉妒的心理不是也有吗？这种想法不也是嫉妒心理在作怪吗？回想起来，是多么惭愧呀！

飘的读后感篇四

天之涯，地之角，知交半零落。人生难得是欢聚，唯有别离多。长亭外，古道边，芳草碧连天。谈谈《城南旧事》读书心得及收获。下面是本站小编为大家收集整理《城南旧事》读书心得及收获，欢迎大家阅读。

“长亭外，古道边，芳草碧连天，……问君此去几时来，来时莫徘徊。……”这一首让人回忆离别的歌谣在《城南旧事》中浮现。

寒假里，我读了《城南旧事》这本书，我深受感动，它讲述了作者林海音在小时候成长的点点滴滴，道尽了小孩子之间

的纯真、当时社会的穷苦、人与人之间的离奇琐事和封建制度的黑暗。读了它之后，我才发觉到有一种现实世界所缺少的东西——真善美。

故事讲述了□ 20xx年代末，六岁的小姑娘林英子住在北京城南的一条小胡同里。经常痴立在胡同口寻找疯女人秀贞的女儿，她是英子结交的第一个朋友。秀贞曾与一个大学生暗中相爱，后来大学生被警察抓走，而秀贞生下的女儿小桂子又被家人扔到城根下，生死未卜。英子对她非常同情。当英子得知小伙伴妞儿的身世很像小桂子，又发现她脖颈后的青记后，急忙带她去找秀贞。秀贞与离散六年的女儿相认后，立刻带妞儿去找寻找爸爸，结果母女俩却惨死在火车轮下。后来英子一家迁居新帘子胡同。英子又在附近的荒园中认识了一个厚嘴唇的年轻人，他因为为了供给弟弟上学，不得不去偷东西。英子觉得他很善良，但又分不清他是好人还是坏人。不久，巡警抓走了这个年轻人，英子心里非常难过，后来做这无意得知，她结交的这个朋友原来是个小偷！英子九岁那年，她的奶妈宋妈的丈夫冯大明来到林家。英子得知宋妈的儿子两年前掉进河里淹死，女儿也被丈夫卖给别人，心里十分伤心，不明白宋妈为什么撇下自己的孩子不管，来伺候别人。后来，英子的爸爸因肺病去世。宋妈也被她丈夫用小毛驴接走。英子随家人乘上远行的马车，带着种种疑惑告别了童年。

虽然在我们的日常学习生活中，会遇到很多不尽人意的事情，但是一定要以一种乐观开朗积极的态度去看待。只要有快乐和友谊，还有自己的坚韧意志，就能克服重重难关，到达成功的彼岸。

我明白了，在任何时候都要学会坚强，要用毅力去克服成长道路上的重重难关。不能因为一个小小的波浪就被打垮。在哪里跌倒就在那里爬起来。永不轻言放弃自己的理想和追求。失败乃成功之母，没有失败，哪里来的雨后的云彩。

这些人都陪过书中的小主人公——英子在一起，在看第一章的时候，作者介绍了骆驼，它们的神态、细嚼慢咽的动作，个个都描写得活灵活现，让人似乎身临其境；第二章讲了好几个人，宋妈、妞儿和疯子——秀贞，在惠安馆里，开始作者还以为秀贞是和她玩“过家家”，后来英子把她那块很漂亮的表送给了秀贞；英子记得，秀贞跟她说过，小桂子（就是秀贞的孩子）脖子后头正中间有一块青色的胎记，而妞儿的脖子后边正中间也有一块胎记，于是，英子带着妞儿去找秀贞，秀贞立马带着妞儿赶火车去了；因为那天下着倾盆大雨，英子发高烧，昏迷了十天。

第三章的题目很有趣，是：“我们看海去。”这是一个小偷儿跟英子说的，虽然我不喜欢偷东西的小偷，但是不知为什么，似乎是林海音的语言打动了我，我觉得这个小偷很好玩，很可怜，看到他被人抓到的时候，好像一只老鹰在欺负一只小鸡，而且还要听着周围人的骂声。第四章题目就很明显了，题目是：“兰姨娘。”这章里讲的是德先叔和兰姨娘，德先叔是一个大学生，因为那时候要枪毙大学生，于是躲到了英子家里来；后来兰姨娘也来了，雇她的人家不要她了；后来，兰姨娘和德先叔一起走了。

第五章的题目也很新颖，是：“驴打滚儿。”刚看到这个题目的时候，我还以为林海音要写驴怎样打滚儿的。结果不是；内容主要是，宋妈的小栓子死了，小丫头子不见了，宋妈很伤心，宋妈和英子在找小丫头子歇息的时候，看见有人买一种叫：“驴打滚儿”的吃的，那是把黄米面煮熟了，里面包黑糖，再在绿豆粉里滚一滚，很香；找不到小丫头子了，宋妈就骑着驴走了。

最后一章，题目让人觉得有些伤感：“爸爸的花儿落了。”没错，英子的爸爸去世了，爸爸的石榴掉了，花儿也落了。

《城南旧事》一本很好的书，悲悲喜喜，快快乐乐，都在这本书里展现了，从喜到悲，这本书让我们体验到了生活中的

悲欢离合，是一本你看完了放不下、还要看一遍的书。

一提起《城南旧事》我的脑海里首先浮现的便是那首清越悠扬、古朴深婉人的骊歌“长亭外，古道边，芳草碧连天。晚风拂柳笛声残，夕阳山外山。天之涯，地之角，知交半零落。人生难得是欢聚，唯有别离多。长亭外，古道边，芳草碧连天。

问君此去几时还，来时莫徘徊。天之涯，地之角，知交半零落。一壶浊洒尽余欢，今宵别梦寒……”以及落花下，一个留着齐耳短发的女孩，在夕阳的余辉里静默着的画面。一边读着《城南旧事》，一边回想着电影里的镜头，仿佛身临其境：冬阳下的骆驼队，惠安馆的疯女人秀贞，蹲在草丛里为供弟弟上学而偷窃的厚嘴唇小偷，漂亮爱笑的兰姨娘，从小在凄风苦雨中饱受养父—待虐的伙伴妞儿，爸爸的好友德先叔，朝夕相伴的奶娘宋妈和沉痾染身的慈父……涉世未深的小英子的思绪，久久萦绕在时光与命运的变迁之中。但是这些人都在童年匆匆的脚步声中离去了。

“人生难得是欢聚，唯有别离多”，小小年纪，为何却早已体验了“知交半零落”的愁苦？夹竹桃零落满地，英子在懵懂与静默之中送别了自己的童年……读《城南旧事》的时候，没有太多的杂念，因为没有太多跌宕起伏的情节，所以心绪是淡然而平和的。感动着我的，只是这文字之间荡漾的一种淡泊与纯净。海音先生以儿童清澈的眼眸，用清新淡雅的文字，诉说她对城南旧事的情意缱绻。半个世纪的别离，城南的落花依旧，然而零落的，只是人们记忆的碎片。

“看见冬阳下的骆驼队走过来，听见缓慢悦耳的铃声，童年重临于我的心头”。京华古都的城垛颓垣、残阳驼铃、闹市僻巷……从容淡定之间，多少悲欢离合，掠过生命的轨迹。对于一个孩子来说，愁苦又有何用？“一壶浊洒尽余欢，今宵别梦寒”，童年去了，留下无穷思恋与怀想……蓦然回首，满地零落的花瓣儿，诉说着盛夏的情怀……骊歌的乐音仍在

耳畔萦回着，一缕哀愁淡淡，一抹相思沉沉……情思之中，少了一丝懵懂，多了一点缅怀。正如她衣襟上的那朵沉默的夹竹桃。

飘的读后感篇五

大家都读过《名人传》吧，现在就向大家介绍一位我所熟知的人物。

他身材矮胖，脖子粗壮，有着一张红砖色而又宽大的脸庞。他那深黑色的头发是那么浓密，乱蓬蓬的竖着，就像从未梳过一样，非常像“墨杜莎”的蛇发。但他最有神的，还是他的那双眼睛，他的眼睛里燃烧一种奇异的力量，更闪烁着一种野性的光芒。他就是著名的音乐家——贝多芬。

贝多芬的一生充满了艰辛，他出身贫寒，在他13岁那年，他便辍学了，17岁便开始挑起了整个家庭的生活重担，但命运女神却依旧没有眷顾到他，耳鸣不分日夜的折磨他，内脏疼痛不已，他的耳朵开始失聪。

贝多芬的一生创造出了大量的音乐作品，而且有很大部分作品都是在他耳聋之后完成的。贝多芬一生都在呕心沥血的创作，但经常得不到分文报酬，可他最终却胜利了！一生完成了近一百部的作品，在他生命的最后日子里，完成了一首世界名曲《欢乐颂》。

海伦·凯勒不也是这样的么？她从小双耳失聪，双目失明，在她10岁那年，新来的老师改变了她的命运，海伦光用手指去感受老师发音时，喉咙和嘴唇的运动，在形成上千万次的发音，但是在海伦与老师顽强的毅力面前，根本就没有解决困难的困难。海伦夜以继日的努力着，每天都在练习着说话，通过她的不懈努力，毕业于哈佛大学，还在文学的道路上创出了一番成就，完成14部经典著作。

罗曼·罗兰的《名人传》给人们传递了英雄的气息，鼓舞了人们对生活的信念与勇气。

飘的读后感篇六

这个假期，我品读了《秘密花园》这本书，读完后，令我深受启发。

小主人公玛丽，是一个病恹恹、闹哄哄、难看的婴儿时，她的父母忙于应酬和交际，把她丢给奶妈。由于长时间缺少关爱，使她变成了尖锐、乖戾、敏感的“小野猪”一样。一场突如其来的“霍乱”，使她失去了照顾她的奶妈，失去了她的双亲，成为了孤儿。因此被送到舅舅克兰文的家中。刚到那里，她依然是一个脾气倔强、任性的刁钻小女孩。直到，玛丽偶尔得到了一把神秘的钥匙，一只富有“魔法”的知更鸟遇到了玛丽，指引她，告诉她，秘密花园的门。

当玛丽进入那座封闭十年的花园时，知更鸟站在一枝常春藤上向她问好，谢了的玫瑰花正悄悄地重新开花。幸运的玛丽找到了一个属于自己快乐自由的新天地！在这里，她认识了与动物交朋友、会说鸟语的迪肯，那个浑身带着魔法一般的男孩，吹奏的笛子，可以引来一只只善懂人心的动物们。因为有他的出现，玛丽不再是以前那个“凶恶专横的小野猪”；更加幸运的是，在玛丽发现柯林之后，三个性格完全不同的孩子聚在了一起，发生了只有童话会出现的奇迹一般的事情：当孩子们相信魔法的存在时，柯林重新找到了生命的意义，坐在轮椅上瘦小的他，奇迹般的站在了这片属于孩子们的天地地方。一把钥匙，改变了两个孩子的性格，脾气。

我觉得：玛丽和柯林本应该是活泼可爱的一个个小精灵，但没有一个好的生活环境。读完这本书我有时候开始羡慕玛丽可以拥有那么美丽的花园，但这也是她辛勤的付出，才有这样的花园。

有时候希望，是从快乐中得来的；有时候奇迹就会发生，因为你有信念，你有坚持，你不放弃。

让自己快乐起来！我们无法改变整个世界，但我们至少能够改变自己。要记住，让自己快乐起来！